

2018 年长沙艺术实验学校财政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长沙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的通知》（长政发〔2015〕4号）和《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19〕4号）等文件精神，长沙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19年6月10日至2019年6月11日对长沙艺术实验学校（以下简称“艺术学校”）主管的设备购置和维修改造、教学业务费实施了绩效评价。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预算决策、预算执行、预算监督、项目决策、资金使用、财务管理、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完成等方面对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价情况

（一）组织评价小组

依据长沙市财政局文件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

明确了分管领导和具体负责人，长沙市财政局绩效处相关联络人员为绩效评价组工作成员，负责组织、协调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湖南天信兴业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协议全程参与并做好绩效评价前期工作准备和实施。

（二）评价时间

2019年6月10日至2019年6月11日为本次艺术学校财政专项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时间。

（三）评价程序

本次绩效评价以项目支出为重点，重点评价2018年度艺术学校财政专项资金绩效情况。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长沙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的通知》(长财绩〔2015〕2号)文件精神，绩效评价工作分为前期准备、评价实施、情况反馈、报告形成和资料归档五个阶段。

（四）项目抽查涉及区县及项目单位、数量、金额及比率

选取了艺术学校设备购置和维修改造、教学业务费等项目进行了现场评价，现场评价金额为401.48万元，占总项目金额（564.25万元）的71.15%，涉及项目个数为2个，占项目总数的100%。

（五）其他情况

1.资料提供情况

本次主管部门及各项目被评价单位，绩效评价资料均能按

照《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9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19〕4 号）文件要求提供，无不配合情况发生。

2.单位接受评价情况

在整个评价过程中，主管部门积极配合，均能及时、完整、准确的提供相关资料。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设教育强省的决定》（湘发〔2007〕18 号）、《中共长沙市委、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建设教育强市推动创业富民的决定》（长发〔2008〕24 号）《中共长沙市委、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长发〔2015〕20 号）等文件要求，2018 年预算安排数为 564.25 万元，共涉及 2 个项目。

（二）项目绩效目标

1、设备购置和维修改造经费：1-3 栋教室门更换工程、楼栋墙裙台阶整修及改造、道路维修改造工程、舞蹈教学楼北面车坪车棚新建及整修、学校苗木绿化提质改造，进一步提升学校办学形象，造就书香校园的氛围，给全校师生一个舒适优美的校园环境，为创建文明校园，解决安全隐患做好预防工作。

2、教学业务费：主要用于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即在编在职、离退休等人员经费占 88.51%，解决学校教职员工的工资和

福利需求，提高教职员工的主动性。

三、项目资金情况

(一) 预算安排和实际执行情况

2018年度艺术学校财政项目资金的预算安排数为564.25万元，其中：本经费拨款564.25万元；实际到位资金564.25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为100%。

(二) 资金的拨付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度财政共拨付专项资金564.25万元，实际支出401.48万元，年末结余162.77万元。项目资金使用比率为71.15%。项目资金预算与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评价项目	涉及的指标文号	本经费拨款	上年结转	2018年预算金额合计	2018年使用金额合计	资金结余
一、设备购置和维修改造	长财预〔2018〕001	275.25	0.00	275.25	222.79	52.46
二、教学业务费	长财预〔2018〕001	289.00	0.00	289.00	178.69	110.31
合计		564.25	0.00	564.25	401.48	162.77

四、项目实施情况

(一) 项目组织情况

艺术学校实施的项目均先经学校研究，形成会议决议、详实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立项报告，通过教育局审核后报有关部门审批。其中基建项目施工由学校政府采购领导小组组织

政府采购，分管后勤的副校长担任施工现场负责人，校长任项目组长，对关键部位施工全程现场监控，竣工后，由学校的工程验收小组和施工单位对项目进行验收，并及时配合施工单位委托有资质的部门或单位进行工程审计。以工程结算审计报告确认的金额为结算依据。

（二）项目管理情况

艺术学校于 2019 年 3 月份，由办公室牵头成立绩效自评复核小组，对纳入绩效自评范围的资金项目全面进行绩效评价复核。对项目资金进行资料复核，后续对督查情况进行了汇总并形成了书面督查情况报告。

五、制度建设和各项法律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规范学校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明确管理职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学校建立科学的财政专项资金运行机制，并制定了一系列的内控制度，如：《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票据凭证报账办事程序》、《学校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学校合同管理制度》等，并在专项资金使用中基本按照以上制度执行，但存在项目实施管理不到位、预算执行度偏低等情况。

六、项目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2018 年长沙艺术实验学校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深入

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市委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市教育局对学校“一手抓创建，一手抓内涵建设”的工作要求，全校干部、教师团结一心，创建长沙师范（幼儿）高等专科学校工作取得重大进展，学校队伍建设更加规范、科学，管理水平、教学质量、社会美誉度进一步提高，特色影响力得到显著提升。主要绩效情况如下：

（一）以党支部“五化”建设为抓手，进一步夯实学校党建工作基础

根据学校一切党建工作落实到党支部的新要求，学校成立了由书记牵头，支部委员和党小组长组成的党支部“五化”建设工作班子，严格按照上级党委。“五化”建设的要求，制定了完整的学校工作方案和各支部实施方案，重点突出抓基层、打基础、强功能、补短板、重服务、求实效。一是支部设置标准化。2018年明确了支部的功能定位与职责任务，补选了空缺的党支部委员，落实了党务工作者的工作量待遇。同时在美术专业党支部部分设了教育与教学党小组，这样既便于党日活动的开展，又便于党小组业务功能作用的更好发挥；二是组织生活正常化。2018年党总支与各党支部共讲党课10堂，召开党员会议16次、支委会（含党小组会）36次，开展党性教育锻炼活动2次、主题党日36次、集中政治学习9次、志愿服务活动13次。

党员“红星云”、“长沙党建”注册率 100%，在“红星云”平台，共上传个人思想汇报资料 37 人次、三会一课情况 12 次、主题党日推送材料 42 篇、支部活动动态通讯 19 篇；三是管理服务精细化。学校党总支制定了党员积分管理办法，将党员的日常岗位履职、参加组织生活、党费缴纳、发挥模范作用等情况和表现量化为积分，作为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四是工作制度体系化。2018 年党总支完善补充的工作制度有 6 项，各党支部建立完善的工作制度 18 个。党总支很好地落实了校级领导班子分工调整及时请示报备制度、学校“三重一大”事项集体研究末位表态制度、班子成员分别联系一个党支部指导工作并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支部组织生活会制度等；五是阵地建设规范化。按照局党委的统一要求，党总支设计布置了 1 个党建活动室，改造了 1 个党支部活动室，制作党建宣传橱窗 16 个，更新活动板 11 块，学校网站党建专栏更新党建通讯 16 篇。

（二）创建长沙师范（幼儿）高等师范专科学校工作取得重大进展

2018 年度学校始终把事业发展摆在工作的核心位置来抓，班子成员带领全校教师不遗余力地推进长沙师范（幼儿）高等专科学校的创建工作，突出抓了四个方面。一是助推新校建设，包括用地、拆迁与规划等方面的工作；二是组建专门班子，对

新校管理机构、专业构建进行研究、规划；三是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创建营造平安稳定的工作氛围。

（三）以校内督导为抓手，教育教学成绩凸显

2018年度学校除按要求完成上级有关部门的各项专项督导和综合督导工作任务外，校内的教育教学督导工作亮点纷呈。在第一阶段全面听课任务完成后，校督导室列出了问题清单，提供了整改方案。随即进入第二阶段，按照“树标杆、促整改、求突破”的督导工作思路，推出了10位教师的标杆示范课，并制作现场教学视频挂在校园网上，以供全体教师上网观看。少数教案不规范、备课不充分的现象得到了初步整改，收到初步成效，青年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得到较大幅度的突破。2019年上学期将进入校内教育教学督导第三阶段，即巩固提高阶段。

通过校内督导，有效激发了教师自觉钻研、自我提升的积极性，有效规范骨干教师的教育教学行为，提高了课堂教学效益。校内督导已成为学校加强内涵建设、落实教学常规的得力抓手，成为市直系统很有特色的督导亮点，得到上级督导部门的充分肯定与表扬。

（四）坚持师德师风与专业建设一起抓，师资队伍素质得到提高

师德师风建设方面，一是构建师德教育网络，把师德教育

落在实处。学校通过集会、座谈、个别交流、微信群、QQ群等形式，组织教师学习师德规范、处罚条例、典型案例，使每个教师清楚应该怎么做，不能怎么做，从思想深处清除违反师德规范的根源；二是加强制度建设，完善评价考核机制。学校将师德师风考评结果与教师绩效考核、评优、评先、职称晋级，以及干部选拔任用等全面挂钩，从制度层面强化师德师风的约束力；三是加强师德评价，学校与每位教师签订师德承诺书，强化师德师风常规检查力度，从行为管理上堵死违反师德规范的漏洞；四是加大教育处罚力度，学校只要发现违反师德规范的苗头，即以批评教育、全校通报的形式，坚决将其制止在萌芽状态，以防造成违规违纪的既成事实，这样既教育了广大教师，又保护了当事教师；五是坚决落实高三专业自主培训。学校通过召开学生会、家长会、班主任会和专业教师会，深入宣传学校高三工作方案和自主培训决策，坚决遏制了高三学生外出培训势头。不仅铲除了可能产生腐败的根源，而且有效降低了学生家庭教育成本。

（五）加强常规管理，推进教育科研，教学质量得到提升

一是适度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和预备员工制班，与 24 家企业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与企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校本课程的开发、师资培养培训、学生实习实训、协同育人等方

面有深度的合作，修订完善了3门核心课程和15本校本教材，完善了四个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二是狠抓教学常规管理不放松。从备课、上课、作业批改、课后辅导等环节进行检查、反馈、总结。本学期开学之初，对全校任课教师的教案进行全面检查，有76位教师的手写教案符合规范要求，其中有30位教师的教案被评为优秀教案。学校实行校级领导随机听课、教师之间相互听课、督导专员全面听课的“三级听课”评教制度；三是合力开展校本教研活动。学校形成了主管校长、教务处、教研室、年级组，层级“教学管理体系，2018年组织公开课、汇报课、研究课、竞赛课、示范课等教研活动90人次；四是加强校内外实习实训场地的管理与使用。建有校外实习实训基地24个，校内实习实训场地有多媒体教室66间，美术画室22间，舞蹈训练室15间，实训机房6间，另有多功能阅览室、电子阅览室、美术作品展览室、音乐欣赏室、陶艺室、沙画室、微电影制作室、录音棚、演播厅各1间。校内外实习实训场地建设为学生提高专业技术能力起到了保障作用；五是建立了以“竞赛”为牵引的教学质量保障机制。学生全市中职学校专业技能抽查合格率100%，优秀率80%以上。学生参加全市中职学校专业技能竞赛获一等奖25个，二等奖25个，三等奖29个。学生参加全省中职学校专业技能竞赛获一等奖5个，金奖4个，银奖4个，二

等奖 6 个，三等奖 3 个。学生参加教育部组织的赛事获特等奖 1 个，一等奖 1 个，二等奖 1 个，三等奖 1 个；教师参加国家、省、市信息化教学大赛获省级二等奖 1 个，省级三等奖 1 个，有 3 人入选市级卓越教师；六是教学科研成效显著。教师在省级以上专业杂志发表论文 19 篇，获市级论文奖 1 篇，省级论文奖 13 篇，国家级论文奖 8 篇。有一个市级课题圆满结题，两个省级课题在研。

（六）落实德育常规，德育特色得到彰显

一是突出理想信念和传统文化教育。学校结合“书香校园”读书活动，在学生中广泛开展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以孝道为主线的优秀传统文化学习实践活动，通过“诵”、“悟”、“行”的教育方法和教育途径，让学生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达到知行合一，养成了学生良好的行为习惯，形成了学生高尚的道德情操，锤炼了学生坚韧的意志品质，坚定了学生高远的理想信念，磨炼了学生务实的“工匠精神”；二是发挥实践育人的作用。学校教育处和团委组织学生开展了“文艺进社区”、“学雷锋、树新风”、“送温暖”、“爱心义卖”、“研学旅行”、“邻里守望”、“扶贫济困”、“阳光假期”、“志愿服务”等系列活动 40 余次。着力推进“体艺 2+1”项目建设，每年组织一次校园文化艺术技能节和体育运动会；三是开展两型“学校建设。实施“资源节约型、环境

友好型"建设计划，落实垃圾分类与绿色出行项目，制定了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开展垃圾分类知识进课堂，学生的知晓率达到80%以上。学校实施校园环境美化、绿化、亮化工程，形成了绿之美、绿之辞、绿之韵的“艺术实验样本”。与此同时，还加强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建有专门的学生心理咨询室，心理咨询室有固定的办公场所，有专职的心理咨询师。每年举行次学生视力状况检测，对新生体质健康进行监测，加强突出传染病的预防与控制，本年度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四是开展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制定了校园文明创建活动方案，明确并完成了校园文明创建工作目标和任务。对文明创建活动实行全过程管理，各级对学校文明创建的督查、测评工作都给予了充分肯定，学校被评为“长沙市文明校园”，校舞蹈部被评为市级“青年文明号”；五是学生资助工作成绩突出。国家学生资助政策全面落实，学生资助经费管理务实明晰。学生资助对象准确、资助审批程序完备、资金发放足额及时、资助学生有案可查。除此之外，学校建立了困难家庭学生奖学金制度。

（七）后勤保障得力，安全保卫、计生、老干、关协等工作得到很好落实

后勤保障方面，一是按照“艺术化”的要求做好校园美化上作。改造了校西道路、校内厕所，整修了房屋台基，即将更换

破损大门；二是抓巡视巡查，及时发现问题，及时维修维护，保证教学工作的需求；三是严格按程序办理项目建设、物资采购和资金支付，严防违法、违纪、违规事件的发生；四是加强食堂和饮用水管理，严把进货渠道，落实食品卫生，坚持食品留样和饮水检测，确保师生饮食饮水安全；五是落实教师幸福工程，新建了哺乳室、婴儿娱乐室、教师健身室、乒乓球室，配备了充电桩、洗车设备，每位教师配备休息床位、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教工餐厅自助餐六荤四素七块的餐标，咖啡吧全天向教师开放。

学校安全工作方面。一是抓安全制度建设，从制度上堵死漏洞；二是抓安全教育与管理，从认知和行为上落实安全责任；三是抓人员配备、设备配置和人员培训；四是抓预案制订和安全演练，以防突发事件的发生；五是根据季节变换，有针对性的抓好疾病预防，抓得及时，预防效果好。2018年学校没有发生违法案件、重大违纪事件、安全责任事故和传染病疫情。

七、存在的问题

1.部分项目资金存在一定结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已确认拨付401.48万元，年末结余162.77万元。项目资金使用比率为71.15%。如：教学业务费289.00万元，结余110.31万元；设备购置和维修改造经

费 275.25 万元，结余 52.46 万元。

2.部分项目资金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

经现场评价发现，设备购置和维修改造经费：2018 年 3 月 5#凭证支付舞蹈部学生宿舍空调费用 18.76 万元，项目于 2017 年 9 月 4 日通过验收，合同约定支付日期为 2017 年 10 月 20 日，付款日期为 2018 年 3 月 26 日，违反了合同约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六十条：“当事人应当按照约定全面履行自己的义务”。

3.学校师资建设存在不足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的通知》（教职成〔2010〕12号）有关要求，学校专业教师数应不低于本校专任教师数的 50%；而艺术学校实际拥有专任教师 150 人，其中专业专任教师人数为 63 名，占总专任教师人数 42%。

4.部分项目实施过程中变更设计时未及时向原设计单位签字

经现场评价发现，设备购置和维修改造经费—学校苗木提质改造项目：经竞争性谈判由湖南省双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标并承担项目施工，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开工，2018 年 4 月 30 日完工验收，政财评审审定金额为 29.36 万元。项目实施过程中原绿化区濒死苗木砍伐及更换绿化种植发生变更设计，未能及

时向原设计单位签证同意，后期财政结算评审时进行了补充签证。依据 2000 年 9 月 20 日国务院第 31 次常务会议通过，已经公布施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规定“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不得修改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确需修改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的，应当由原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修改”。

5.学生后勤保障存在管理不到位的情况

现场对学生的问卷调查中，评价人员自艺术学校抽取 200 名学生对学院的基础设施、食堂及公寓等后勤保障情况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度为 85%。学生集中反馈运动场地不足、食堂饭菜存在异物等问题。

6.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具体细化

经现场评价发现，艺术学校未对预算项目设立明确的绩效目标，自评报告未对项目绩效产出的实现程度作出具体分析，未能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难点及问题提出相关整改措施。

八、相关建议

1.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为今后加强和规范部门单位结转结余资金的管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出以下管理工作建议：

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增强部门预算编制完整性和科学性。

进一步明确规范细化资金的使用范围，界定清楚专项资金使用边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压减年末结余资金规模，提高预算完成率。

二是进一步加强部门单位对项目预算的前期论证和筹划准备工作，如实反映项目申报的真实性，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和付款进度，确保项目及时完工发挥效益。

2.加强固定资产管理，确保固定资产安全完整

固定资产管理需实行“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的管理机制，实行“谁领用、谁管理、谁负责”的管理机制，做好固定资产标签粘贴工作能进一步提高固定资产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加强固定资产管理，确保固定资产安全完整性，资产标签是资产的“身份证”，包含了资产购置、领用人、存放地、维保等重要信息，在资产日常管理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3.加大对学校办学条件、教师培训的投入

一是严格按照《教育部关于印发<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的通知》（教职成〔2010〕12号）执行，保障高级职务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生均占地面积、生均宿舍面积、百名学生配教学用计算机台数、百名学生配多媒体教室和语音实验室座位数、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生均年进书量等指标。

二是探索组建高水平、结构化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教师分工协作进行模块化教学。定期组织选派学校专业骨干教师赴国外研修访学。在学院实行高层次、高技能人才以直接考察的方式公开招聘。

4.加强项目跟踪监督管理

为确保财政专项资金绩效最大化，建议建立项目申报推荐人制度和跟踪监管责任制度，即从项目推荐开始，指定专人负责，明确项目单位和推荐人在项目申报、跟踪监管等各环节的责任。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设计变更，应由相关责任人按项目管理制度和程序履行相关变更手续，确保制度执行规范。

5.解决学院后勤保障工作

艺术学校应立刻着手解决食堂菜品中经常出现异物等问题，确保学生能正常在校园生活。我们建议学院后勤处一是增设意见簿和投诉电话，将它们放到明显位置；二是定期召开由食堂经理、学生代表的联席会议；三是对食堂各窗口定期进行评比，并及时对广大同学公布，从而促优惩差，不断提高学生的饮食水准。

6.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艺术学校加强项目绩效管理，在事前制定明确、细化、量化且可考核的年度绩效目标，并依据年度目标组织开展项目绩

效目标制定工作，做到绩效目标可考量。同时，应收集前期项目资料，结合当年项目实施实际情况，做精准项目预算，细化项目资金。

九、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长沙艺术实验学校较好地完成了财政支出项目。但仍存在制度不健全、制度执行不到位等问题。财政绩效评价小组从预算管理、资金管理、项目管理和绩效情况等方面进行了评价，综合评分 86.8 分，评价等级为良。

长沙市财政局

2019 年 7 月 31 日